

##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比例累计达 1%暨 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 2024 年 3 月 11 日，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423,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40,000,000 股的比例为 1.0165%，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13.50 元/股，最低价为 12.92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8,755,891.90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8.00 元/股（含本数），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含），回购的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 日及 2024 年 3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德才股份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暨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德才股份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5、2024-007）。

### 二、实施回购方案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

规定，在回购期间，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 1%的，上市公司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予以披露。现将本次回购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4 年 3 月 11 日，公司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423,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40,000,000 股的比例为 1.0165%，与上次披露数相比增加 0.5944%，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13.50 元/股，最低价为 12.92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8,755,891.90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股份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 三、其他说明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2 日